

关于延长“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亿元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19]1483号”文件核准。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，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（含8亿元）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，决定最终发行规模。

根据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、主承销商于2020年6月15日13:30-16:00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最终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日部分投资者履行程序的原因，经簿记管理人、发行人以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6月15日16点延长至6月15日19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“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簿记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0 年 6 月 15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“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簿记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6 月 15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“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簿记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律师：陕西洪振律师事务所



2020 年 6 月 15 日